

正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正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 2019 年 6 月 28 日在成都市双流区广都大道二段一号成都厅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会议由董事长何延龙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全票通过了如下议案：

《关于子公司四川瀑源建设有限公司与控股股东子公司北京正源仓储有限责任公司签订装饰装修工程施工协议的关联交易议案》

同意公司子公司四川瀑源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瀑源建设”）与控股股东子公司北京正源仓储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正源仓储”）签订《北京 898 创新空间各单体室内、外装饰装修工程施工协议》，由瀑源建设负责为正源北京 898 创新空间，包含 A07 号楼、A09 号楼、A05 号楼、A06 号楼、D09 号楼、A10 号楼、A02、G01-G03、原食堂部分的室内、外进行装饰装修，合同总价暂估为 49,670,528.02 元。

《关于子公司与控股股东子公司签订装饰装修工程施工协议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9-039）详见 2019 年 6 月 29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根据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蔡洪滨、谢思敏、郭海兰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真审议，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独立董事对该关联交易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

1、本次交易定价方式公平公允，交易程序安排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开透明；

2、本次交易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何延龙、富彦

斌、张伟娟、薛雷回避了对议案的表决，表决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法律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本次交易的实施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和长远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属于关联交易，关联董事何延龙、富彦斌、张伟娟、薛雷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正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6 月 29 日